

師範叢書

兒童學的新觀念

書 叢 範 師

兒童的新觀念

譯 編 謨 展 曾

行 發 館 書 印 務 商

Pedagogical Series

IDÉES MODERNES SUR LES ENFANTS

By

ALFRED BINET

Translated by

TS'ËNG CHAN MU

1st ed., Jan., 1927

Price: \$1.2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六年一月初版

師範
叢書
兒童學的新觀念(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元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隨費)

編譯者 曾展謀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北京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遼寧
濟南 大連 煙台 青島 南京 杭州
蘇州 無錫 鎮江 揚州 蕪湖 安慶
九江 南昌 長沙 衡州 常德 重慶
成都 萬縣 宜昌 沙市 漢口 蕪湖
貴陽 昆明 柳州 梧州 香港 新加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兒童學的新觀念

目次

第一章 本書之目的	一
第二章 在校之兒童	一七
一 好教育之標準	一七
二 教育程度的測量	二二
三 教育程度之精確測量的用處是什麼	三一
四	三六
第三章 兒童之身體	四一
一 為什麼兒童的身體發達有利於認識	四一
二 智慧與身體發達之關係	五〇

三 身體發達之測量·····	六一
----------------	----

第四章 視官與聽官·····	七四
----------------	----

一 視官·····	七四
-----------	----

二 聽官·····	八五
-----------	----

第五章 智慧·····智慧之測量智慧之教育·····	九〇
----------------------------	----

一 智慧問題所在之種種不同情形·····	九〇
----------------------	----

二 智慧之測量·····	一〇二
--------------	-----

三 智慧之教育·····	一二九
--------------	-----

第六章 記憶·····	一四八
-------------	-----

一 記憶與智慧及記憶與年齡之關係·····	一四八
-----------------------	-----

二 兒童記憶之測量·····	一五八
----------------	-----

三 記憶之腐化·····	一六七
--------------	-----

四 部分記憶·····	一七五
-------------	-----

五 記憶之教育·····	一八八
六 教育學的一錯·····	二〇九

第七章 性向·····	一一二
-------------	-----

一 各種智慧能力之互相關係·····	一二三
--------------------	-----

二 數種學校性向之標說·····	二一八
------------------	-----

三 數種智慧型式之標說·····	二二五
------------------	-----

有意識與無意識·····	二二六
--------------	-----

數種智慧型式之畫像·····	二三四
----------------	-----

實踐家與理想家·····	二四七
--------------	-----

四 特殊性向與普通教育·····	二六一
------------------	-----

第八章 懶惰與德育·····	二六六
----------------	-----

一 懶惰·····	二六六
-----------	-----

二 德育·····	二七三
-----------	-----

第九章	三〇一
結論兩句	三〇一

附錄	三〇八
----	-----

亞爾弗列貝納	三〇八
--------	-----

本文參考書	三二二
-------	-----

貝納的著作	三三二
-------	-----

兒童學的新觀念

第一章 本書之目的

本書是一種總算帳式的著作。我寫他出來，在以我力所能及之詳實，說明三十年來，主要在美國與德國，有些在法國，所努力探討，使我們於教育之事有所知的種種實驗的研究。所以人可在本書內找得這些研究的大要與結論，而有時是熱誠，有時且是傲意，如所謂教育學以「科學的」「近代的」「實驗的」「生理學的」「心理學的」「種種形容詞，或且別鑄一個新字 *Pedologie* 以顯這些研究的大要與結論的特別。我試在許多既發表的著作中，判定那一類當採入於教育的實施上，那一種又應摒棄不用，及這些新方法要在什麼的度量內，纔能使教育學進步。這是置於我們時代面前的最重大問題之一。我竭力試以大公無私的態度來考察他。

不幸我不能將這樣廣大的教育領土，容納於這本書的很小架子內。今當限定題目，使其得精密與詳細之說明。我拿來討論的東西，是在我以為有最顯明與最逼切之利害關係的。所以從現在起，在讀者與我之間要有一種諒解，即這本書不是答覆人——父母，教師，社會學者等——討論到兒童與青年的教育時，能提出的一切問題。這些問題很多，可概括為三大類：

一 課程表；

二 教授法；

三 兒童的性向。

先於這三大類略說幾句，然後回來專論。

一，所謂課程表，是學校給與學生的教授材料的詳單。課程表特使人們的意見貫注；他們是國家的事業，又時時因為政治，經濟，或其他問題的關係，亦使人對於他們常恆起注意，由是在我國就流行一個奇異而且風尚的名詞，所謂「課程表的變換」是；因人人都有這種相同的思想，以為改造社會只有一個泉源，只有一個治法，即：變更課程表！

這種偏見，非常其太壟斷不相稱時，不應譏評，因為他明白是要人曉得，凡人拿來教授的東西，對於智慧的教

育與對於教育的利益，有偉大影響。結想課程表於其內的精神。——他們在這種情形內至少亦有一種精神——部分的示我們以人想由此以達到的目的，理想，是什麼，又即在這一點發生對於這個理想的價值，絕對價值，尤其是關於時代與民族的相對價值的非常嚴重問題。例如人可以問：我們應於兒童啓發者，特別是訓育或也是智慧呢？是智慧或也是意志呢？是意志或也是體力呢？換過來說，我們應以深思嚴靜的模範人物為理想，因全人類的文化關係以啓發他，使他繼續成為社會的機能，工具，及後則為退伍者呢？還是應以幹練的人為模型，商人，工業家，耕種人，富創始力的人，他們只顧慮自己，他們視其活動所得物質上之結果較先於其智識的培養之留意的呢？

別一個問題，也在相同的種類內，因他亦是教育的理想的討論：我們對於兒童特當留心於啓發其社會的性向，如守法的習慣，好羣的性質，固結團一心，對於公眾利益的專誠心，以及與此相類的其他優良性質，皆是屬於社會性的呢？或是反過來，只注意凡能順利於其個人，其人格，其內心生活的進展的東西，即其個人的判斷力，評判的知識，獨立的精神呢？

這些美妙問題，時時為人們意見所注意，不是這本書的計畫的一部，但我們於此將有種種關涉的論及，現在可以說在此：如果我們不願將這些問題長在模糊與無聊的公式情形內，不願自己纏繞在空洞與討厭的剖析中，

則對於他們必要實現出這兩條條件：第一先要考察，我們想施設這一種教育的社會的環境，時代，民族，需求與風尚，然後方來判斷這種教育的那些理想觀的相對價值。盎克魯撒遜民族以爲是優良的，或是厭惡於拉丁民族；在這羣，這一階級，這一個兒童是良好，在其他即或不適合。關於這點有很長很久的討論，心理學的，教育學的，尤其是社會學的討論。

第二，要注意這一種教育當怎樣結想，纔能充分滿足我們選來做教育理想的東西，及這兩事的接洽適應，不是容易便當的事情。單爲一種原理的宣布是不够的。將使人傾服的辨才，說向衆人的好意，也是不夠的；這要將教育的工作造成某一種樣式，使教育的理想不知不覺機械的影響於教育的實施方法上。

二，在課程表之後爲教授法。我們用教授法這個名詞於其可能的最廣大之意義中，即包括一切。凡有用於教授上，或遠或近的動作，步驟，組織等。在這種意義中，教師的選擇，他們先有的教育，他們收集學生的款式，亦既加進教授法的事項中；或者有較直接而爲其一部分的，是讀書時間之久暫與功課之分配的規定；對於讀書時間之久暫，我們可討論上課的鐘點與假期的日數，放假的日期與長短；放假自然是一種休息，若延長太過，則可成爲一種訓練之間斷的損失。我們考究，怎樣纔能照其困難之多少與其興趣之濃淡，以分配這些功課，例如在課程表中，有較爲抽象的東西，不當於每日的最初幾個時間教授，因爲精神當此時仍遮滿以夜間的睡意；我們又當留意於精

神勞動與身體勞動的變換，若很懂得其理，這種變換是非常有益的，即能得這種變換所產生的續續更新之興趣，能免散亂無序的危險，更能免以別一類操作爲這一類困倦的休息，而使第一類困倦又加上第二類困倦的錯誤；想以肉體的過度勞動，改正精神的過度勞動，實在是沒有比其更壞的事。凡這些問題，都操縱於學童之精神困倦與其過度操作的重要考慮，關於這點，我們欣喜想到實驗的心理學既得有種種很珍貴的結果。

如果教師還不知診斷單獨一個學生的方在進展之困倦的方法，如果特是只能感覺着精神勞動的衛生規則之非常重要，到現在至少他既得有研究，記錄全班的集合式之困倦的方法；由是他若想得有這個診斷個人方法，則可從其曉得照兒童的年齡與學科的程度，爲一種上課鐘點的合理分配時所得結論，以規定出他來。

但將以上所言，比較於別一個爲教授方法之生死結的問題，尚不過是附屬物，我意即是說這種教授的形式。凡印進一個思想，或陶鑄一種習慣於人，有種種不同樣式；或可印諸感覺機官：視覺，聽覺，觸覺，或又可單以言說爲教授之用。有些方法是良好，其他則又可惡。

久既有人責備我國學校裏頭太過使用口授方法，這個方法單獨施於語言的機能，轉變一切功課爲語言文字的練習，以能學會，能背誦一種功課爲一切教育的目的。分明這裏犯了一種重大錯誤；教育是以構成行動與思想之態度樣式爲目的，次則使這些樣式固結成習慣，使個人對於其環境能實現一種較良好的適應；學校之價值

僅在其能爲生活的預備；所以仍用言說的種種教授是虛空徒然，因爲言說主義不過是符號主義，而生活則非一種言說。

學校教授的別一種錯誤是任學生爲被動者，使他爲一個容收者，像罐子一樣，把功課倒進去，就算完事；實則應當使學生爲自動者，使教授爲一種刺激物，學生則以其動作爲反應，則這種教授乃其行爲的一種改良與完繕作用，證實其所發達是其智慧與品性。

在教授法的考察上，於全體中爲最後與最嚴重的問題，是使一個兒童在學校中坐在槓板上過去的時日，年數要與其於此所得的利益相稱互比；又當問其在學校對於他是否良好，及其於此所得的教訓與教育是否能補償他所費去的時間與勞苦。在這上頭分明有很多可說，有很多可批評。

不幸我們不得不要禁止自己進入這塊土地，因爲他不是我們的。我們這本書不討論與詳述教授方法，至少在普通上是如此；但因題目論旨的相關相承起見，我們又時時要侵入教授法的分析內，因爲想在彼此很固結的問題中間立種種界線是很困難的。

三、有了這些分別與劃了這些界限後，現在當說我們選來討論的題目。我們在前面既說過，佔教育學中三大問題的最後一個題目是：兒童的性向。

且在理論上，一種教育的完全述說常含有三部分：教授什麼——這是課程表；怎樣教授——這是教授法；受教授的人——這是兒童。所以我們考察教育學，當在其與兒童或學生的直接關係中看——特別與六歲至十四歲的童子的關係；——我們尋出這些兒童是怎樣，尋出認識他們的法子是什麼；我們更指出這個法子不是以能透澈他們的心靈給我們以大歡喜，以他們的思想與情緒以愉快我們爲目的，是在使他們的真實性向顯露出來，使我們能由此因他們的材質以剪裁他們要受的教育。這一點在教育學中是最沒有人留心的一部，我且敢說，若有人告訴許多教育家以這個問題的存在，他們還驚異得很呢。

每年出版的幾百種關於教育的書籍，常不能見有一葉，著者是注意於兒童的不同性向的。在這些少見識的教育家看來，兒童是可以不注意的東西。他們似是先許有這種先天法則，即兒童不過是「成人的雛形」(Immun-culus)，有成人的種種具體而微的能力作用；他們又許有模型兒童的存在，以爲一切兒童總有多少相似於此模型；由是遂不知兒童所有的一切差異，不單不知兒童的品性，其感覺樣式間的差異，且不曉其思維樣式與其智慧性向的不同。許多教師都犯這種錯誤；他們有四十至六十，或且更多的兒童在一班中，當他們施教授於這一羣孩子時，他們僅注其注意力於所教授之東西的本身價值，視其於抽象，於絕對中，不留心於兒童的容受性，於其品性與性向，及於其適應，於其需要與能力的必然性。

這些教師的班中是一羣兒童，他們於此不能辨其個人的單一性。他們以同樣的東西教授全班，以同樣的樣式對付全班，例如對於有記憶與沒有記憶的都一樣看待；他們對於這些個體特異的存在，少所留意，更有常使我驚怪的是，他們不曉得其學生的年齡，或則毫沒有顧慮到這一層。如果在同條檯板上，適然坐着一個九歲與一個十二歲的兒童，他們要這兩個兒童用相同的功，更以相同的責罰懲戒其相同的過失，公道對於一切人都是相等的法則，施行在這裏，實在是一種不公道的使用了。

因這一事，我記起下面的事實，他仍留於我的記憶中，因其使我曉得，一位優良教師可是一位庸凡的觀察者。一天我要這位教師將其班中最聰慧的兒童告訴我知道；他指出了一個十二歲的童子。在其班中，兒童的平均與照常之年齡為十歲；則他所指出的那個童子，若其智慧的發達是規則，就不當留在這一班了；他應升進較高的一班去；他有等於兩年的教育或是智慧之成熟。不顧及年齡，而以這個歇後者——因為他是一個——為四十個學生中的最智慧者，有什麼樣的奇異錯誤！

我舉別一個教師不顧及其學生的能力的例；這個例很簡單，很容易懂得，人或者要驚怪，像這樣的錯誤，都還可以犯着。許多學生都有視官與聽官的缺憾，誰也曉得，他們對於不能聽見的教授物，自然得益很少。我與西門醫生在巴黎各學校為一種考查；我從視官上去考驗一大羣兒童，找出好多，多於百分之五的兒童，是有不全的視官

的。常人相信這事嗎？在大部分的情形中，教師毫沒有所疑惑；兒童坐在距講桌或黑板很遠的地方，難於聽，難於看；且兒童通常是不訴苦的，教師一毫也沒有想及自己走前或移近黑板於他們。我以李亞 (Liard) 先生的好意，使我可有利的令巴黎學區的全體小學教師，要每年做一種視官的教育學的考驗。

我再舉一個例以結束，這個例關係於常人所謂爲「班中之尾」的學生的心理學。在許多的班中，總有一羣頑童定爲班中的最後人，他們可以說，是對於班中所教授的東西，從沒有得益；他們像叫化子一樣，冬天到羅弗爾 (Louvres) 博物院去取暖，毫不關心於郎伯蘭特之畫的美麗，他們對於講堂上教授物之外異亦是如此。沒有什麼比認得這些頑童的心理學更爲有趣的事；這要將他們一個一個去考察，推求因什麼理由，他們常居低等的名列，是否由於智慧的缺點，或由於氣質的不全，及他們的這種情形，是否可以修改。這是一個對於社會有重大關係的問題；人常常恆留心於減少這些蠱物廢人的數目，使其不至變爲固結一定。但我要問，有幾個教師對於這些頑童爲很注意的研究，找尋救濟他們的法子，而且說：「這些學生在其學業中既是成就得這樣壞，或者由於我的過失相等於由於他們的罷？」

我相信有許多優良教師留意於這一點；但我從經驗曉得也有許多教師且不疑及於此有一個待研究的問題，一種待補充的自身職業分內的功課；他們似先內在的許有一種意見，以爲每班中既有在前的，自然當有居後

的，這是很自然，不可避免的現象，教師對此不當留意，像在社會中有貧富階級的存在一樣。這又是什麼樣的錯誤！

：

我們論事，常先從真實的，具體的，活着的例講起，是很好的，所以我將我某日在某省的普通師範學校觀察所得的事例引在這裏。這件事既經有十年光景。我與我的摯友與同事維多亨利，在此爲對於將來做教師的學生之升遷試驗。受這種升遷試驗的學生，不是單獨成績優美的學生；那些在前的學生，自然不至無精深微妙的精神知識；但那些由學校校長放在後面的學生，實在是天性非常魯鈍，使他們坐在教師的椅子上面，不如置其於犁鋤之後爲佳。這個學區的視學員對我說明這種低劣的可哀原因；這一區很富足，廣廈華屋甚多，那些想多得的智慧少年，都願意爲這些大家的辦事人，所以招取做教師的人很困難，但也不十分困難，因爲找得到的就拉進來。對於這一羣由十六個學生所合成的人，在全個冬季，我爲一堆的試驗；因此我覺出一個事實，這個事實在我實爲一種啓示；校長所得的這些學生的等級次第爲我的試驗法所得者證實，這些試驗法相似於學校的練習問題，即要有一種文字的知識或普遍觀念之使用；但某種試驗其他不同的人心能力的試驗法，例如在空間的視覺，某種用手的靈敏，或微細感覺的分辨等等；簡言之，在這些後一類的訓練中，人雖不能由其得高等教育，但可自近於種種用手之工作與實際生活上的行爲。奇怪呀！在這羣人中爲最後的，很魯鈍，很少智慧的學生，對於這些實地的工作，且有